

附件

中央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年检申请表

(单位公章)

第 页，共 页

申报单位：

上级主管单位：

中央主管单位：

单位国标码：

单位国标码：

单位国标码：

财政分配码：

财政分配码：

财政分配码：

序号	账户基本情况						账户审批备案情况			备注
	账户代码	开户职能部门	账户类别（用途）	开户行全称	银行帐号	账户到期日期	是否审批	是否备案	备案后是否变更	

单位负责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注：1、单位开设的所有银行账户均应填报此表；

2、“账户代码”是指中央财政部门核发的《中央预算单位开立银行账户批复书》上核定的“账户代码”，无中央财政部门核定代码的账户，此栏空置；

3、“账户到期日”是指中央财政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批准保留账户有效期的执行到期时间；

4、“是否审批”、“是否备案”和“备案后是否变更”栏须如实填写“是”或“否”。